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賴于靜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47

電子郵件：mt551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430336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競賽辦法1份 (35597847_1143033613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教育部體育署「112—114年度推展學校適應體育深耕總計畫」子計畫二之「2025年躍動義行適應體育微電影暨攝影競賽」簡章1份，請轉知並鼓勵所屬踊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4年1月15日臺中大學特字第1142060111號辦理。

二、旨揭微電影競賽辦法摘要說明如下，詳請參閱附件：

(一) 時程：即日起至114年3月9日。

(二) 參賽組別

1、普特融合組：以「體育課中的融合參與」為主題。

2、愛動行動組：以「特殊教育學生運動平權」為主題。

3、快閃倡議組：以「體育課中的融合參與」或「特殊教育學生運動平權」為主題，拍攝30秒內的倡議短片。

(三) 各類組獎勵辦法

1、特優1名，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20,000元。

大理高中 1140121



NGAA1146000770

2、優勝3名，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5,000元。

3、視情況增設潛力新秀獎，每組至多1名，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2,000元。

4、視情況增設評審特別獎，每組至多1名，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1,000元。

三、旨揭攝影競賽辦法摘要說明如下，詳請參閱附件：

(一)時程：即日起至114年3月9日。

(二)參賽組別：

1、國小組：113學年度在學之國小四至六年級生。

2、國中組：113學年度在學之國中七至九年級生。

3、高中職組：113學年度在學之高中職學生（含五專前3年）。

4、不限資格組：不限參加資格，非屬以上組別者。

(三)攝影主題：以「體育課中的融合參與」或「特殊教育學生運動平權」為主題。

(四)各類組獎勵辦法：

1、特優1名，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5,000元。

2、優勝2名，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1,000元。

3、視情況增設評審特別獎，每組至多3名，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500元。

4、獲獎者之指導教師頒發獎狀1紙。

四、本案如有相關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承辦單位專任助理魏文亮先生（電話：04-2218-3685，電子信箱：ntcuape@mail.ntcu.edu.tw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

園、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 2025/01/21 文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41